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函

地址：南投縣埔里鎮愛蘭里鐵山路一之六號
聯絡人：圖書館 涂進萬主任
聯絡電話：(049) 2913483
傳真電話：(049) 2914870

受文者：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2年1月30日

發文字號：暨中圖字第102000041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0419-1.DOC、0419-2.DOC、0419-3.DOCX，共3個電子檔案)

主旨：檢陳102年度中學生網站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小論文及讀書心得寫作比賽計畫，敬請 鑒核。

說明：

- 一、依據高中高職圖書館輔導團年度工作計畫辦理。
- 二、計畫核可後，敬請行文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含縣市立完全中學)及海外臺灣學校及台商子弟學校，配合辦理。

正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副本：本校圖書館(不含附件)

102/01/30
11:59:06

校長 陳啟東

102 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小論文寫作比賽實施計畫

壹、目的

- 一、培養中學生從事研究之風氣，透過閱讀與討論，增進自學能力。
- 二、推廣圖書館利用教育，引導同學深度利用圖書館各項資源。

貳、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執行單位：高中高職圖書館輔導團
- 三、承辦學校：國立大里高級中學

參、參賽對象：全國公私立高中職學生

- 肆、投稿時間：101 學年下學期自 102 年 2 月 1 日起至 3 月 31 日中午 12:00 止。
102 學年上學期自 102 年 9 月 1 日起至 10 月 31 日中午 12:00 止。

伍、投稿網站：中學生網站(<http://www.shs.edu.tw/>)

陸、投稿規則

- 一、小論文主題共分 21 類(工程技術、化學、文學、史地、生物、地球科學、法政、物理、英文寫作、家事、海事、健康與護理、商業、國防、教育、資訊、農業、數學、藝術、體育、觀光餐旅)，請同學擇一主題參賽。
- ✓二、各校應先辦理校內初賽，再擇優作品參加投稿，投稿至中學生網站之作品須由學生簽立作品未抄襲之切結書才能參賽，未簽立者由原學校刪除作品。
- ✓三、每人每次限投稿作品 1 篇，各校投稿篇數以各校班級數為上限(不含國中部班級數)，若投稿篇數超過規定篇數，則由校內自訂控管方式。
- 四、作品封面自成一頁，封面須註明投稿類別、作品名稱、校名、參賽人員與指導老師，作品含封面不得超過 11 頁。
- 五、個人或小組參賽皆可，惟小組成員需同校同年級(可不同班)，且最多 3 人為一小組。
- 六、可用英文撰寫。

七、引用參考資料（單一書籍、期刊、報紙等）之原文不得超過 50 字並請以粗體並加「」標明，引用結束需標明（作者，年代）；參考資料至少 3 篇，不得全部來自網站。

八、小論文篇幅以 A4 直式紙張 4 至 10 頁(不含封面)為限。

九、作品須以「PDF」檔投稿，檔案大小（含圖檔）不得超過 2M。

十、小論文引註資料格式請以 APA 論文格式為準。（請參閱中學生網站）

十一、相關規定請詳閱中學生網站，違反上述規定者，作品以「淘汰」方式處理。

柒、投稿方式

一、第 1 次投稿同學須先上中學生網站(<http://www.shs.edu.tw/>)註冊，學校登入密碼請洽貴校圖書館主任。

二、小組參賽時只要 1 人負責上傳作品即可，但需輸入小組所有成員基本資料（所有參賽者均需用全名註冊，未註冊或資料不全者無法在獎狀上印出完整姓名）。

三、上傳作品步驟：

1、登入中學生網站。

2、點選「我的作品專區」（畫面左邊）。

3、點選「上傳我的作品」（畫面右邊）。

4、輸入所有參賽者基本資料(請仔細校對姓名及年級，若因個人疏忽造成獎狀資料有誤，同學須自行負責)及參賽小論文。

5、填入小論文篇名→選擇類別(如選錯類別只能得 1 分)→連結檔案 →完成上傳動作。

6、點選參加比賽圖示完成投稿動作。

四、簽立未抄襲切結書與作品一覽表：

1. 一篇(組)簽立一張即可(交由學校留存)（如附件 1）。

2. 學校在確定投稿篇數後，填寫參加中學生網站小論文寫作比賽作品一覽表，於學生簽名及校內逐級核章後，免備文寄至國立大里高級中學（如附件 2）。

捌、評審方式

- 一、本比賽採校內初選及全國賽 2 階段進行
- 二、校內初選：截稿後由各校在 10 天內自行篩選符合比賽規定與簽立未抄襲切結書之作品參加全國賽，篇數不得超過高中(職)之班級數。如篇數超過班級數而各校初選期間未自行刪減，則系統會依投稿順序自行選取符合班級數之篇數參加全國賽。如致學生權益受損，由各校自行負責（請參閱中學生網站主辦單位公告）。
- 三、全國賽：由參賽學校共同擔任評審工作。未依配額協助評審工作之學校，其學生作品取消參賽資格，不予以評審。

玖、獎懲

- 一、比賽依年級評分，分別錄取特優、優等、甲等，頒發獎狀以資鼓勵。得獎作品之指導老師，請各校予以敘獎。
- 二、學生作品若有涉及抄襲，經檢舉且查證屬實者，將通知學校議處，並永久停權。另該生所屬之學校則停權一學期不得參賽。
- 三、協助辦理本項活動之相關人員，各校得本權責予以敘獎。

拾、因網路因素無法完成投稿之處理原則及方式

- 一、小論文比賽截止後，各校如有學生於截止日前投稿，因網路因素無法完成投稿者，請將稿件交各校圖書館處理。
- 二、中學生網站開放權限給第 1 個管理者（圖書館主任）2 天時間，由各校圖書館負責完成稿件上傳工作；如有影響學生投稿權益者，由各校自行負責。

拾壹、本實施計畫經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定後實施。

_____ (校名) 參加中學生網站小論文寫作比賽

作品未抄襲切結書

立切結書人參加教育部中學生網站舉辦之_____梯
次小論文寫作比賽，具結文章內容絕無抄襲之處，若有抄襲，
願自負全責，接受校規懲處，並取消得獎資格。

	第一位	第二位	第三位
具 結 人			
科別班級			
學 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備註：學生作品若有涉及抄襲，經檢舉且查證屬實者，將通知學校議處，並永久停權。另該生所屬之學校則停權一學期不得參賽。

102 年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讀書心得寫作比賽實施計畫

壹、實施依據：教育部高中高職圖書館輔導團年度工作計畫。

貳、實施目的：

- 一、提倡並鼓勵學生進行閱讀分享活動，並創造閱讀活動更高的附加價值。
- 二、建立中學生網路閱讀分享，打破校園空間界限，創造網路新社區。
- 三、累積學生因應大學多元入學方案之實力與成果。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執行單位：高中高職圖書館輔導團
- 三、承辦學校：國立暨大附中、國立臺南女中、私立長榮中學
- 四、協辦學校：國立基隆女中、臺北市立華江高中、國立林口高中、國立宜蘭高中、國立龍潭農工、國立竹東高中、國立苗栗高中、私立大明高中、南投縣立旭光高中、國立員林農工、國立斗六家商、國立嘉義女中、私立長榮中學、市立高雄女中、國立岡山高中、國立潮州高中、國立臺東女中、國立花蓮女中。

肆、實施對象：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

伍、投稿時間：第一梯次：2月1日至3月15日中午12時；

第二梯次：8月15日至10月31日中午12時。

陸、成績公告：第一梯次：5月2日；第二梯次：12月14日。

成績公告於中學生網站 <http://www.shs.edu.tw>，點選「作品查詢」，若分區召集學校尚未完成評審工作，該分區得獎公告日期順延。

柒、實施方式：

- 一、所有參賽作品投稿於中學生網站，投稿方式請見「中學生網站投稿參賽程序」。中學生網站網址：<http://www.shs.edu.tw>。
- 二、閱讀書目：可自由選擇圖書閱讀，或點選中學生網站首頁左方導覽列之閱讀書目專區，請留意選讀「閱讀心得推薦書單」參賽且得獎之加碼獎勵。詳見中學生網站
http://www.books.com.tw/activity/college/act_web/index.htm
- 三、比賽程序：請各校依所屬分區完成投稿參賽，各梯次競賽截稿後，由各分區召集學校統籌辦理評審工作與公佈評審結果。
- 四、寫作格式：參賽作品依規定格式撰寫，詳見中學生網站讀書心得專區「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讀書心得寫作比賽參賽文章規格說明」。

五、敘獎：比賽依年級評分，得獎比率設定為 50%--60%，評審評比分為特優、優等、甲等三種等第，由主辦單位頒發獎狀乙張，以資鼓勵。

六、著作權宣告

1、參賽得獎作品之著作權，歸教育部所有，主辦單位並擁有結集成冊或運用於其他教育目的之權利，不再個別通知著作人，亦不支付任何稿費。

2、參賽作品若涉及抄襲行為，經檢舉查證屬實，除將該作品自網站移除與收回獎狀，另將通知學校議處，並永久停權。

捌、參賽學生注意事項：

1、首次投稿學生請先加入中學生網站會員註冊，學校登入密碼請洽各校負責人員，依規定填寫正確資料，完成登錄會員註冊程序，若未收到回訊、忘記帳號、密碼等參賽相關問題，煩請直接聯繫該校圖書館主任或相關處室負責人員，各校依其網站管理權限，協助參賽學生進行處理相關事項。基於任務分工原則，分區及全國召集單位不直接回覆參賽學生的問題。


2、每位學生每學期僅能投稿一篇作品，每篇作品需為單一作者，不接受聯名投稿。

3、參賽作品限未曾出版、發表或獲獎，並不得抄襲、模仿、改編、譯自外文或頂用他人名義參賽，如有上述情形，將通知學校議處，並永久停權。該作品除取消資格、追回獎狀、並公佈作品姓名、學校。因侵犯他人著作權或智慧財產權而涉訟，由參賽者負一切法律責任。抄襲定義，比照中學生網站小論文比賽：文中引用資料須加註來源，並不得超過 50 字。參賽學生需繳交未抄襲切結書至圖書館備查。再由學校將參賽作品一覽表寄至各分區召集學校。

4、務請儘早完成投稿，若因網路問題，喪失比賽機會，參賽學生須自行負責。

5、投稿參賽步驟：

步驟一、上傳作品：連結中學生網站首頁，點選左邊「上傳我的作品」，開始上傳作品。

步驟二、投稿參賽：作品上傳成功後，點選該篇作品的「」圖示，進入選擇參賽梯次畫面，完成投稿。


6、讀書心得作品於投稿完成後、競賽截止之前，可進行刪除或修改文章重新投稿作業。

7、參賽學生資料需正確，以避免收到不正確的獎狀。獎狀請妥善保存，除因主辦單位印製錯誤，可寄回訂正補發外，獎狀不予補發。若因誤植年級，造成評審不公，則獎狀予以取消。

玖、參賽學校注意事項：

1、參賽學校有相關問題需要協助處理，請直接向分區召集學校反應，由分區召

集學校負責回覆或代向全國召集單位反應。

- 2、參賽學生投稿後若無「」(參加比賽)圖示時，請先確認該分區是否已開放投稿，「未開放」時無法參賽，故不會出現「參加比賽」圖示。請通知分區召集學校協助處理。
- 3、各校參賽篇數量為各校核定班級數量的兩倍(含進修學校，不含國中部)，參賽作品需繳交未抄襲切結書至圖書館備查。參賽學校可於參賽開始後，先行至中學生網站處理需校正或刪除投稿作品的動作，並於截稿後10日內，透過校內篩選機制自行控管參賽數量。如果參賽學校未完成刪除超出之篇數，系統會在分區召集學校分配設定評審學校前，自動刪除投稿時間較晚之作品。
- 4、請參賽學校先行校對更正各校參賽者資料，以避免產生獎狀不正確的困擾。
- 5、請參賽學校依評審時程主動留意網站評審作業專區，檢視參賽學校是否為評審學校，並依評審時程完成評審(含初審、重審)工作，建議參賽學校與評審學校多多利用 Google 平臺搜尋抄襲作品。
- 6、參賽學校無法配合參與評審工作，則該校學生作品將不列入評審。
- 7、參賽學校於召集學校公布成績後，可至中學生網站點選「作品查詢」得知各校得獎作品。
- 8、參賽學校於成績公布後約三周，可收到得獎作品獎狀，若有評審學校尚未完成評審工作，獎狀印製分發日期順延。
- 9、參賽學校主任基本資料若有變更或有人事異動，請在中學生網站修正並通知分區召集學校，並將工作列入移交。
- 10、請參賽學校轉知各參賽學校學生參賽相關事項。
- 11、學生作品若有涉及抄襲，經檢舉且查證屬實者，該生所屬之學校則停權一次不得參賽。
- 12、請各校依權責給予辦理本項比賽人員敘獎。

拾、分區召集學校注意事項：

- 1、請於投稿時間視各區競賽狀況，進行競賽管理專區開啟或關閉競賽管理作業。
- 2、請各分區召集學校依排定時間，分配設定各區評審學校，每篇作品由兩個學校共同評審。
- 3、請各分區召集學校與各區參賽學校共同訂定評分原則，得獎比率設定50%--60%，各分區評比分為特優、優等、甲等三種等第，若得獎比率高於設定範圍，全國召集學校得視情況予以刪減，若有分區召集學校尚未完成評審工作，獎狀印製分發日期順延。
- 4、投稿、截稿、初審、重審(若2校評分差距3分以上)、複審、名次公佈、獎狀印製分發時程：

序號	任務項目	第一梯次	第二梯次
1	投稿起訖	2月1日~3月15日 日中午	8月16日~10月 31日中午

2	參賽學校篩選參賽作品與刪除未繳交切結書之作品	3月16~25日	11月1日~10日
3	參賽學校將參賽作品一覽表郵寄分區召集學校，以郵戳為憑。	3月26~27日	11月11日~12日
4	分區召集學校刪除未繳交參賽一覽表學校之作品	4月2~3日	11月17~18日
5	系統刪除各校超出參賽篇數	4月4日	11月19日
6	分區召集學校分配設定評審學校	4月5~10日	11月20~23日
7	評審學校初審	4月11~21日	11月24~12月3日
8	合審學校重審(若2校評分差距3分以上)	4月22~24日中午	12月4~6日
9	分區召集學校複審	4月25日~5月1日	12月7~13日
10	公佈名次	5月2日	12月14日
11	暨大附中分發獎狀	5月23日前	12月31日前

- 5、各分區召集學校主任基本資料若有變更或人事異動，請在中學生網站修正並通知全國召集學校，並將工作列入移交。
- 6、各分區召集學校若有異動，請主動通知主辦學校新召集學校名稱，圖書館主任姓名及其電子信箱與連絡電話，並將工作移交給新的召集學校。
- 7、請分區召集學校轉知各區參賽學校參賽相關事項。

拾壹、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讀書心得寫作比賽召集單位與負責業務

編號	區名	全國高中職讀書心得辦理參賽梯次/業務	召集/負責單位	承辦人員
1	基隆區	102年分區評審召集相關事宜	國立基隆女中	黃致誠主任
2	臺北區	102年分區評審召集相關事宜	市立華江高中	陳明峰主任
3	新北區	102年分區評審召集相關事宜	國立林口高中	許自佑主任
4	宜蘭區	102年分區評審召集相關事宜	國立宜蘭高中	鄭景元主任
5	桃園區	102年分區評審召集相關事宜	國立龍潭農工	彭兆東主任
6	新竹區	102年分區評審召集相關事宜	國立竹東高中	羅婉珉主任
7	苗栗區	102年分區評審召集相關事宜	國立苗栗高中	吳作楫主任
8	臺中區	102年分區評審召集相關事宜	私立大明高中	黃鈺婷組長

9	彰化區	102年分區評審召集相關事宜	國立員林農工	王仁正主任
10	南投區	102年分區評審召集相關事宜	縣立旭光高中	籃正義主任
11	雲林區	102年分區評審召集相關事宜	國立斗六家商	林麗能主任
12	嘉義區	102年分區評審召集相關事宜	國立嘉義女中	鍾啟超主任
13	臺南區	102年分區評審召集相關事宜	私立長榮高中	康文貞主任
14	高雄區	102年分區評審召集相關事宜	市立高雄女中	王皆富主任
15	高二區	102年分區評審召集相關事宜	國立岡山高中	吳國貞主任
16	屏東區	102年分區評審召集相關事宜	國立潮州高中	林異文主任
17	臺東區	102年分區評審召集相關事宜	國立臺東女中	梁利吉主任
18	花蓮區	102年分區評審召集相關事宜	國立花蓮女中	黃叔鼎主任
19	全國	中學生網站維護與註冊參賽相關事宜	博客來書店	林宜璇小姐
20	全國	高中讀書心得比賽評審召集相關事宜	私立長榮中學	康文貞主任
21	全國	高中讀書心得作品抄襲檢舉相關事宜	國立臺南女中	劉文明主任
22	全國	高中讀書心得獎狀經費統整相關事宜	國立暨大附中	涂進萬主任

拾貳、本實施計畫經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定後實施。

_____ (校名) 參加中學生網站

讀書心得寫作比賽作品未抄襲切結書

立切結書人參加教育部中學生網站舉辦之_____ 梯次

讀書心得寫作比賽，具結文章內容絕無抄襲之處，若有抄襲，願自負全責，接受校規懲處，並取消得獎資格。

切 結 人：

科別班級：

學 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備註：學生作品若有涉及抄襲，經檢舉且查證屬實者，將通知學校議處，並永久停權。另該生所屬之學校則停權一次不得參賽。

